

云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云 南 省 总 工 会 文件

云卫中医发〔2016〕18号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 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开展 2016 年全省卫生计生系统职工中医药 传统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州）市卫生计生委、总工会，委直有关单位，省中医药学会、省民营医院协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云南省加快中医药发展行动计划（2014-2020年）》、《云南省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年）》及全省发展中医药大会精神，进一步传承和弘扬中医药文化，充分展示中医药传统技能和保健知识，促进中医药人才培养和特色优势建设，经省卫生计生委、省总工会研究，决定在全省卫生计生系统内开展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

现将《云南省卫生计生系统职工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方案(2016年)》印发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以赛促学、以赛促练，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充分展现全省中医药人员勤于学习、业务精湛、爱岗敬业、积极向上的良好精神面貌，激励广大中医药职工钻研业务、岗位练兵，提高中医药理论水平和操作技能，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高效安全、方便可及的中医药健康服务。

二、组织形式

(一) 选拔赛。委直医疗机构选拔赛由省中医药学会组织实施。各州市选拔赛由州市卫生计生委、总工会组织实施。省卫生计生委审批发证的民营医疗机构选拔赛由省民营医院协会组织实施。

(二) 总决赛。总决赛由省卫生计生委、省总工会共同组织实施。委直医疗机构、省卫生计生委审批发证的民营医疗机构和各州市各选拔一支参赛队伍(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专业各1人)参加总决赛。

三、其他事项

请各州市卫生计生委、总工会和省中医药学会、省民营医院协会按照《云南省卫生计生系统职工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方案(2016年)》要求，认真组织做好宣传动员和参赛选手选拔工

作，并按时将参加决赛人员名单报送省卫生计生委民族医药处。
组织实施过程中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及时与我们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

省卫生计生委：代江玲 马军 0871-67195138 67195139

省教育卫生科研工会：魏福 0871-641208617

附件：云南省卫生计生系统职工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方案
(2016 年)



2016 年 9 月 5 日

附件

云南省卫生计生系统职工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 活动方案（2016 年）

为在全省卫生计生系统范围内掀起中医药工作者学技术、用技术、钻研业务高潮，丰富“中医中药中国行”云南省大型科普知识宣传活动的內容，提高中医药传统技能水平。根据云南省卫生计生委、云南省总工会关于举办全省卫生计生系统职工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的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大赛组织委员会

主 任：

李玛琳 省卫生计生委主任

王惠萍 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省职工经济技术
创新工程领导小组副组长

副主任：

郑 进 省卫生计生委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省中医药管
理局局长

潘红伟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省职工经济技术创
新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兼办公室主任

崔家周 省教卫科工会主席

成 员：

姜 旭 省卫生计生委中医传承发展处处长、省中医药管理局常务副局长

李克林 省卫生计生委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省教卫科工会副主席

雷 鸣 省总工会技协办主任

张 岩 省总工会女职工部部长

田咏华 省教卫科工会副主席

葛元靖 省中医药学会副会长兼省中医药、针灸、中西医结合学会秘书长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云南省中医药管理局，主任由省卫生计生委中医传承发展处处长、省中医药管理局常务副局长姜旭兼任。办公室下设六个组：

（一）专家组

组 长：吴生元

成 员：郭永章 朱兆云 秦国政 黄禾生 宁亚功
姜云武 魏建文 夏惠明 李冬梅 曹 伟
杨国祥 钱子刚 杨树德 毕怀梅 王家兰
张桂兰

工作职责：

1.负责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活动的具体业务指导；

2.负责制定比赛大纲;

3.负责决赛理论考试及技能操作比赛题库的命题工作。

(二) 秘书宣传组

组 长: 李 洁

成 员: 张海春 蒋仕丽 邓胜宽 农俊菲 张小贝

刘 伟 虞 静 周 硕

工作职责:

1.负责制订大赛方案,经费预算,报送上级部门审批、发文;

2.负责拟定并下发有关通知;

3.负责与各州市卫生计生委、总工会的工作联系;

4.负责制订大赛规则及决赛方案;

5.负责决赛开、闭幕式的组织策划、场景设计和秘书工作;

6.负责宣传报道,邀请新闻媒体对决赛进行采访报道。

(三) 服务保障组

组 长: 张旭芳

成 员: 张荣臻 叶 宏 吴鹏程 崔 瑾 魏 福

马 军

工作职责:

1.负责决赛选手报到,食宿安排;

2.负责决赛开、闭幕式会场布置;

3.负责理论考试,技能操作决赛场地的布置和用物准备;

- 4.发放大赛资料;
- 5.负责成绩登记表、决赛排序表、选手序号标识、胸牌的制作;
- 6.负责维持赛场环境和秩序。

(四) 大赛评判组

针灸组

- 组 长：黄禾生 云南省针灸学会会长、主任医师
- 成 员：赵 荣 云南省中医医院副院长、教授、主任医师
- 姜云武 云南中医学院教授、云南省针灸学会秘书长
- 施 静 云南省中医医院针灸科主任、主任医师
- 王祖红 昆明市中医医院针灸科主任、主任医师

推拿组

- 组 长：夏惠明 云南省中医药学会推拿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 成 员：李冬梅 云南中医学院副教授
- 王春林 云南省中医医院推拿科主任、主任医师
- 曹 伟 昆明市延安医院推拿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中药组

- 组 长：杨国祥 云南中医学院教授
- 成 员：钱子刚 云南中医学院中药学院院长、教授、云南省中医药学会中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 夏 杰 云南省中医医院副院长、副主任药师

杨树德 云南中医学院副教授

余晓玲 昆明市中医医院药剂科科长、主任药师

中医护理组

组 长：毕怀梅 云南中医学院护理学院院长、主任护师

成 员：车美华 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护理部主任、主任护师

王家兰 云南省中医医院护理部主任、副主任护师

张桂兰 昆明市中医医院护理部主任、副主任护师

杨 茜 云南省中医医院护理部副主任、副主任护师

工作职责：

- 1.负责制定决赛技能操作比赛的评分标准；
- 2.负责决赛理论考试阅卷、技能操作比赛评分。

（五）大赛仲裁组

组 长：吴生元

成 员：王明雷 郭永章 朱兆云 秦国政 宁亚功

工作职责：负责指导和裁定决赛评判工作。

（六）大赛监审组

组 长：李克林

成 员：吴长庚 代江玲 张小彦

工作职责：负责对决赛各项工作进行监督审查。

二、参赛人员、比赛形式、时间、内容、方式

(一) 参赛人员：全省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中，凡具有执业医师资格的中医人员、具有中药师以上职称的中药人员、具有护士执业证书的中医护理人员均可报名参赛。

(二) 比赛形式：分为选拔赛和决赛。

1. 选拔赛：

(1) 全省 16 个州市的选拔赛由各州市卫生计生委和总工会组织实施，组成州市代表队（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专业各 1 人）。

(2) 云南省中医药学会组织委直医疗机构的选拔赛，组成省直医疗机构代表队（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专业各 1 人）。

(3) 云南省民营医院协会组织省卫生计生委审批发证的民营医疗机构的选拔赛，组成民营医疗机构代表队（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专业各 1 人）。

参赛人员的报名资格审核由选拔赛的各组织机构负责。

2. 决赛：全省 18 支代表队统一参加由省卫生计生委、总工会组织的决赛。各参赛队须派领队和工作人员各 1 名带队参赛。

(三) 比赛时间

1. 选拔赛：2016 年 10 月 10 日前完成。

2. 决赛：2016 年 10 月下旬在昆明举行。（具体时间、地点

另行通知)

(四) 比赛内容

本次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设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四个专业，将分别进行理论考试和技能操作比赛。

1. 理论考试：占比赛总分的 30%，题型包括选择题、判断题和简答题，实行百分制，考试时间 120 分钟。

2. 技能操作比赛：占比赛总分的 70%，参赛选手根据要求进行现场实际操作，并进行必要的技术讲解，每位选手比赛时间 30 分钟。

(五) 比赛方式

1. 理论考试采取闭卷笔试。

2. 技能操作比赛由选手抽签按顺序进行，每个参赛人员完成技术操作比赛项目 3 项，评委当场亮分。

3. 名次：采取理论考试成绩与技能操作成绩总和进行裁定，按总成绩的高低确定比赛名次。若总成绩相同，则以技能操作比赛得分高者排前。

4. 参赛选手决赛成绩上报大赛组委会审查、批准。

三、奖励

(一) 获全省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专业决赛第一名的选手，由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授予“云南省××技术状元”称号，颁发证书、奖杯并给予奖励。符合条件

的优先推荐申报“云南省五一劳动奖章”。

（二）获全省针灸、推拿、中药、中医护理专业决赛第二名至第五名的选手，由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授予“云南省××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证书、奖杯并给予奖励，聘任专业技术职务岗位时，同等条件下可优先。

（三）获得技术状元和技术能手的女职工，同时还将授予“云南省五一巾帼标兵”称号。

（四）凡各州市组织辖区医疗机构开展比赛活动并参加决赛的，由云南省卫生计生委颁发优秀组织奖。

（五）其他参加决赛的选手，由云南省卫生计生委授予“中医药传统技能大赛优秀选手”称号，颁发证书并给予奖励。

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

2016 年 9 月 5 日印发

